



FOUNDER HOLDINGS LIMITED
方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18)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八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關於批准關連及須予披露交易以及持續關連交易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獲得通過。

謹此提述方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發表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以及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刊發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關於批准關連及須予披露交易以及持續關連交易之各項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獲獨立股東以點票表決方式通過。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就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事宜監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之各項普通決議案之點票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股份總數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1. 關於批准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二月七日之該協議及據此所涉及之交易之決議案	69,538,750 (100%)	無 (0%)	69,538,750
2. 關於批准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二月七日之日本軟件協議及據此所涉及之交易以及日本全年上限之決議案	69,538,750 (100%)	無 (0%)	69,538,750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123,799,893股。誠如通函所述，北大方正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直接擁有本公司股本其中32.67%權益，並可控制或有權行使涉及本公司股本中32.67%權益（相當於367,179,610股股份）之投票權。根據上市規則，北大方正及其聯繫人士均須放棄就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之決議案投票，而彼等皆已作出此舉。因此，持有合共756,620,283股股份之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會上所提呈之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張旋龍

香港，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旋龍先生、肖建國教授、魏新教授、張兆東先生及夏楊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胡鴻烈博士、李發中先生及王林潔儀女士組成。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星島日報
及英文虎報刊登的內容。